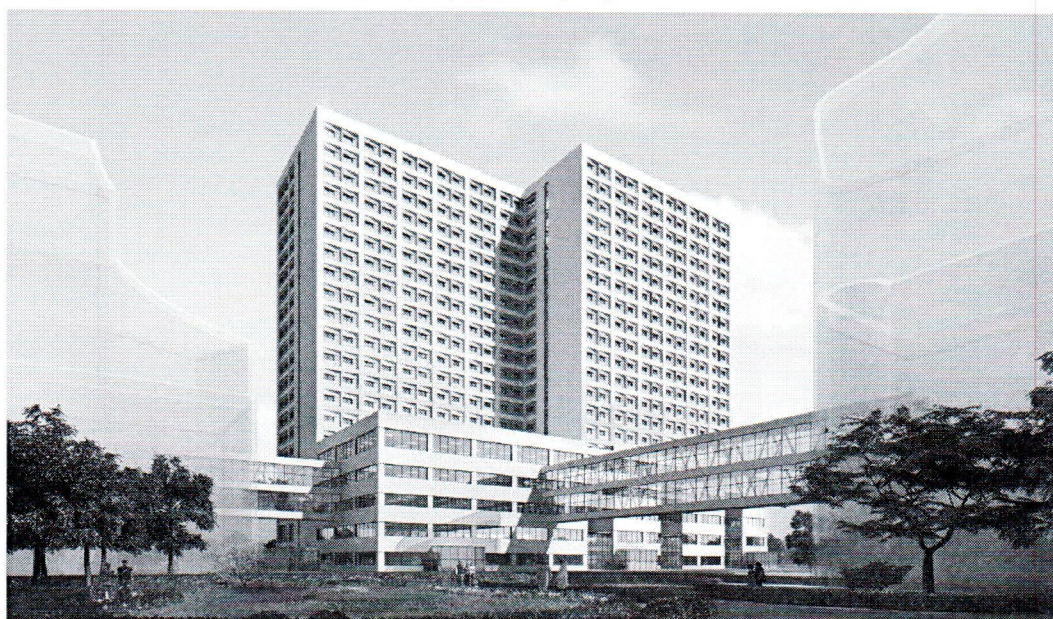


# 2021年玉溪市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 培训基地招生简章

## 医院简介

玉溪市人民医院·昆明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始建于1950年,历经71个春秋,逐渐发展成为如今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医院。



医院工作用房占地面积 71.78 亩, 建筑面积 16.97 万平方米, 总资产 13.07 亿元; 编制病床 1500 张。

目前我院拥有昆明医科大学、大理大学博士生导师 2 人、硕导 27 人, 兼职教授 25 人、兼职副教授 25 人, 负责昆明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全科专业、大理大学护理本科专业的学生临床理论授课和实习带教工作, 同时也承担者昆明医科大学、大理大学每年 60 余名的博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医院拥有 20 个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自 2015 年成为国家住培基地以来, 截止 2020 年, 我院共招收 497 名住培医师, 现阶段在

培人员 217 人，已毕业 273 人，近三年规培结业考核通过率 95.2%。

2020 年门诊人次 134.56 万，出院人次 6.48 万，危重患者收治占比 55.16%，手术 2.21 万台次，三四级手术占比 53.71%，平均住院日 7.97 天，DRGs 组数 661 组，CMI 值 1.19。医院蝉联六届全国文明单位、三届全国百姓放心百佳示范医院、两届云南省价格诚信单位，获云南省卫生计生系统先进集体、云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云南省先进基层党组织。

## 教学简介

我院是昆明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同时也是大理大学的教学医院，承担昆明医科大学和大理学院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教学任务。现有兼职教师 490 人。2020 年接收各类学生学员 1800 余人次。



我院是云南省第一批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现有 20 个专业。其中，全科专业基地下设 1 个协同医院 3 个基层实

践基地。

医院拥有 2700 多平方米集教学、培训、考核等多功能为一体的医学临床技能模拟培训中心。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近 4 万册，电子图书 700 余万册，提供知网、万方、大医、维普和迈特思创 5 个中、英文信息检索系统服务。自 2015 年开始采用教学信息管理平台对学员轮转、教师带教、等教学工作进行管理。可在电脑、平板和手机三个终端切换使用。

为确保住培学员的培训质量，在各科室带教教师之外，推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责任导师制。在每个住培学员入学伊始就指定副高以上职称，职业道德高尚，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担任责任导师，负责按照培训要求和标准对住培学员在整个规范化培训期间进行个性化指导和全面的培训情况跟踪指导。



技能培训方面，遴选高年资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建立培训专家库。按照统一标准，以小组（9 人/组）为单位，进行分批、定期、循环式技能培训，让学员有充分的学习和动手机会，培

养住培学员扎实的临床技能。我院住培学员连续 3 年在国家医师资格考试的实践技能考试通过率 100%，2020 年我院 2018 级住培医师何留获“云南省优秀住培医师”荣誉称号并作为优秀学员代表发言。



学员待遇方面，严格按照中央财政和省财政住培专项资金相关文件标准，按时、足额、考核发放学员补助。此外，医院还划拨专款发放学员生活补助，发放金额直接与本院职工绩效工资挂钩，各临床医技科室还向规培第三年学员发放科级绩效，发放金额与本科室医师平均奖挂钩。自 2019 年起执行新的学员补助方案与原方案对比，学员收入年平均提高 20%，医院年度投入资金提高 102%。学员人均月收入达到 4000 元左右，最高达到 6000 余元。此外，在紧缺专业学员入学时，一次性发放特殊专业补助 3600 元/人，不断加大对紧缺专业扶持力度。我院提供 6 人/间的免费住宿，按照职工同等福利待遇办理就餐卡，免费发放工作服、听诊器等，在现有条件下尽力为学员提供各种便

利。对本院学员和外单位学员的各项待遇和补贴发放标准一视同仁。定期组织文体活动和优秀学员评选，给予多种奖励。



现根据《关于开展2021年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要求，玉溪市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现面向全国招收2021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

## 一、招生对象

符合临床、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的应、往届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或已取得《医师资格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 二、招收专业和招录工作安排

### （一）招收专业

1. 我院2021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专业共20个(详见表1)

表1

序号	专业名称	序号	专业名称
1	全科	11	检验医学科
2	妇产科	12	耳鼻喉科
3	儿科	13	放射科
4	麻醉科	14	骨科
5	精神科	15	神经内科
6	内科	16	外科
7	超声医学科	17	外科（泌尿外科方向）
8	口腔全科	18	外科（心胸外科方向）
9	急诊科	19	外科（神经外科方向）
10	皮肤科	20	眼科

2.计划招收 110 人（详见表 2），各专业录取名额将根据各  
专业培训容量、报名情况和考试成绩择优录取，其中**全科、儿  
科、精神科、妇产科、麻醉科、急诊紧缺专业**将在同等条件下  
优先录取，并且可在不突破医院总计划招生数的情况下，增加  
招录人数，我院 2020-2021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进入面试  
的学员予以直接录取。

表 2

紧缺专业计划							其他专 业	合计
全科		儿科	精神科	妇产科	麻醉科	急诊科		
小计	订单定 向学员							
25 人	21 人	2 人	4 人	4 人	3 人	2 人	68 人	108 人

## （二）招录工作安排

日期	时间	人员类型	内容
6 月 28 日-7 月 12 日	全天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 业生	网上报名

7月14日	08:00-11:30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学员	现场确认
7月14日	15:00-18:00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学员	理论考试
7月15日	全天	普通学员	各专业面试、临床能力测试
8月19日	08:00-11:30 14:30-17:00	体检合格的普通学员和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	报到
8月23日-27日	待定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学员、专硕研究生	入院培训

### 三、报名时间

普通学员和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网上报名时间均为2021年6月28日09:00至7月12日18:00,根据招录情况,可能进行补录,补录办法和报名时间另行公告。完成网上报名后请扫描下方二维码,加入“2021玉医住培招生QQ群”以便及时沟通相关信息。



### 四、报名流程

#### (一) 网上报名

根据学员类型不同,分为普通学员报名、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报名。

##### 1.普通学员网上报名

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报名网址：“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 [yngme.haoyisheng.com](http://yngme.haoyisheng.com)，报名者根据所报培训类别点击进入住培入口进行网上报名（填报培训志愿时，单位委派培训对象应当取得委派单位同意）。

报名时间：6月28日09:00时至7月12日18:00时。具体操作如下：

- （1）登录“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
- （2）根据所报培训类别点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入口”；
- （3）点击“普通学员注册”，填写信息，点击确认注册；
- （4）系统提示，恭喜你注册成功，重新登录；
- （5）输入注册时所填写的用户名、密码，点击登录；
- （6）点击填写报名表，填写并上传照片后，点击提交；
- （7）点击打印报名表。

## 2. 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网上报名

由省卫生健康委分配确定在玉溪市人民医院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学员，根据所报培训类别点击进入住培入口进行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6月28日09:00时至7月12日18:00时。具体操作如下：

- （1）登录“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yngme.haoyisheng.com](http://yngme.haoyisheng.com)）；
- （2）根据所报培训类别点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入口”
- （3）点击“订单定向学员注册”，输入姓名和身份证号码，确认基本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注册；

(4) 系统提示，确认或注册完成，显示用户名和密码，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

(5) 点击填写报名表，填写并上传照片后，点击提交；

(6) 点击打印报名表。

## **(二) 现场确认时间**

7月14日上午8:00-11:30，请携带以下资料，到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路与棋阳路交叉口西侧，玉溪市人民医院1号楼21楼教学管理部2101室（见附件3）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和确认：

(1) 《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一式一份，完成审批手续后由培训基地留存。

(2) 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最高学历）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3) 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的需携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4) 小一寸蓝底彩色免冠近照2张，照片背后标明报考专业、姓名。

(5) 提交一份《玉溪市人民医院考生来院个人承诺书》（详见附件1），并手机出示云南健康码、行程码。

(6) 其他资料：可提供本科毕业成绩复印件、本科或工作期间获得竞赛奖状或荣誉称号证书复印件等相关资质材料。

## **(三) 有关事项**

1. 报名者应如实填写网报信息，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

报名者承担。在网络报名截止日期前，报名者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请报名者提供准确的联系电话，以便及时联系。

2.普通学员报名者每人最多可填报同一培训基地的 3 个专业志愿。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按指定专业及基地参加培训。

3.普通学员报名者选择“服从调剂”时，表明服从调剂所报考培训基地的任一培训专业。

4.报名者在管理平台上填写完报名表，点击提交后，请登录报名状态栏查看，如显示已报名，则报名成功。

5.报名者需随时关注管理平台中的报名状态栏，查看报名资格审核是否通过以及相关状态。

## **五、招录程序**

### **(一) 考试时间**

考试时间：

1.理论考试：2020 年 7 月 14 日下午 15:00-17:30

2.面试和临床能力测试：7 月 15 日全天。具体时间及地点将在现场资格审查时通知。

### **(二) 考试内容：**

1.理论考试：考试内容为以临床医学综合知识（以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基础）为主的笔试。

2.面试：主要考察学员专业知识掌握情况、临床能力（含临床技能操作）及综合素质（由各专业基地负责出题考试）。

3.录取：根据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考试成绩、体检结果，择优录取；录取名单将及时在“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上进行公布。

4.体检：根据新冠疫情防控要求，拟录取学员必须先到达当地二级以上医院完成体检（公务员标准套餐）后，携带体检报告前往规培基地报道。

5.报到：

体检合格后的拟录取学员，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4:30-17:00 到玉溪市人民医院教学管理部 2101 室报到，报到时所需提交材料另行通知。

## **六、培训管理**

按照国家及省卫健委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统一管理。通过住培结业考核的培训学员，省卫生健康委将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的安排颁发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本次招录的社会人身份住培学员，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表现良好者，医院将积极推荐报考我院编制内岗位，报考我院编制外岗位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

## **七、其他事项**

根据国家和省卫生健康委相关规定，请报考者充分知晓以下重要事项：

（一）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一经查实，将被立即取消本次报名、录取资格。

（二）对录取后不按要求报道或报到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学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录取并就读），自终止培训起 3 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除如数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包括培训费、住宿费和生活补助费），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 50%缴纳违约金。

(三)请报考人员务必确认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以及所报志愿，并随时关注我院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我院招录工作安排。招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道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应责任后果。

(四)如遇国家或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住培学员及委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

## 八、联系方式

玉溪市人民医院 教学管理部联系人：董恒，联系电话：0877-2026101 13987731730 联系地址：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路与聂耳路 21 号，玉溪市人民医院新大楼 21 楼 2109 室 教学管理部 邮政编码：653100

玉溪市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2021年6月28日



- 附件：1.玉溪市人民医院学生来院个人承诺书  
2.市区交通示意图

附件 1

## 玉溪市人民医院考生来院个人承诺书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手机号		
计划出发时间			计划到院时间		
交通出行方式	汽车 <input type="checkbox"/>	火车 <input type="checkbox"/>	车次、班次、航班号、 中转信息、座位号、 自驾车牌号		
	飞机 <input type="checkbox"/>	自驾 <input type="checkbox"/>			
<b>本人承诺</b>					
<p>1. 未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p> <p>2. 过去 14 天未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p> <p>3. 过去 14 天未去过北京、湖北、国（境）外等疫情高发地区、未接触过疫情高发地区人员；</p> <p>4. 过去 14 天本人未被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p> <p>5. 目前没有发热、干咳、气促等呼吸道症状；</p> <p>6. 在来院途中严格遵守防护措施，妥善保存来院行程相关票据信息；</p> <p>7. 来院当天严格遵守医院疫情防控管理制度；</p> <p>8. 来院后将严格遵守属地和医院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一旦出现发热、干咳、气促等呼吸道感染症状，及时主动向教学管理部报告并就医；</p> <p>9. 积极配合医院开展的各项疫情防控卫生清洁工作；</p> <p>10. 不传播、不听信、不发布不实言论，坚决抵制不良信息，做到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人对以上提供的健康、旅居相关信息真实性负责，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 年 月 日</p>					

附件 2

市区交通示意图

